

哈焊所华通（常州）焊业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2024 年度，哈焊所华通（常州）焊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严格遵守《公司法》、《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公司章程》及《董事会议事规则》等法律法规，切实履行股东大会赋予的董事会职权，严格执行股东大会各项决议，积极推进董事会各项决议的实施，不断优化公司法人治理结构，持续提升董事会决策效率及治理水平，确保董事会科学决策和规范运作，推动了公司持续健康发展，维护了公司和股东的合法权益。现将公司董事会 2024 年度工作情况汇报如下：

一、2024 年度主要经营情况

报告期内，在公司董事会领导下，围绕发展战略及年度经营计划，稳步开展各项工作，以市场为导向，调整产品结构，不断提高产品技术含量，巩固和提升公司核心竞争力。报告期内，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1,572,887,010.55 元，同比下降 0.36%；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40,483,614.44 元，同比下降 30.19%；2024 年末资产总额为 2,404,387,498.44 元，同比增长 16.19%。

二、2024 年度重点工作完成情况

为完善公司产业链条，提升竞争优势；优化公司产品结构，提升盈利能力；强化产业战略布局，实现可持续发展。公司于 2024 年 12 月 25 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以增资扩股方式收购海盐中达金属电子材料有限公司 60%股权的议案》（以下简称“本次交易”）。同意公司以自筹资金 12,225.00 万元增资扩股认购海盐中达金属电子材料有限公司 60%的股份。本次交易不构成关联交易，不构成重组上市。公司于 2024 年 12 月 31 日披露了本次交易交割完成的公告。

三、董事会日常工作情况

（一）依法履行职责，规范决策程序

报告期内，公司董事会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董事会议事

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要求和国有企业相关规范性要求等有关规定召集、召开董事会会议。报告期内，全体董事均以现场或通讯方式亲自出席会议，无缺席会议的情况，勤勉尽责、诚实守信地履行了法定职责，对公司各类重大事项进行审议和决策，程序合法、合规。

（二）2024 年度董事会召开情况

2024 年度公司董事会共召开 5 次会议，历次会议的召集、召开、表决、决议等均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以及其他法律法规的相关规定。具体情况如下：

会议届次	会议时间	审议事项
第四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	2024 年 4 月 24 日	一、《关于〈2023 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的议案》
		二、《关于〈2023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三、《关于〈2023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四、《关于〈2023 年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的议案》
		五、《关于〈2023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的议案》
		六、《关于〈2023 年度社会责任报告〉的议案》
		七、《关于 2023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八、《关于 2023 年度董事长薪酬的议案》
		九、《关于 2023 年度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的议案》
		十、《关于确认 2023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及预计 2024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额度的议案》
		十一、《关于 2023 年度计提资产减值损失、信用减值损失的议案》
		十二、《关于公司及全资子公司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
		十三、《关于〈2023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十四、《关于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十五、《关于使用暂时闲置自有资金和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十六、《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十七、《关于制订及修订公司治理相关制度的议案》
		17.01《关于修订〈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17.02《关于修订〈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17.03《关于修订〈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的议案》
		17.04《关于修订〈董事会审计委员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17.05《关于修订〈董事会提名委员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17.06《关于修订〈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17.07《关于制订〈独立董事年报工作制度〉的议案》
		十八、《关于补选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十九、《关于调整第四届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委员的议案》
		二十、《关于调整公司组织机构的议案》
		二十一、《关于购买董监高责任险的议案》
		二十二、《关于〈2024 年度投资预算〉的议案》
		二十三、《关于〈2024 年第一季度报告〉的议案》
		二十四、《关于提请召开公司 2023 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第四届董事会 第十一次会议	2024 年 8 月 19 日	一、《关于〈2024 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的议案》
		二、《关于〈2024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三、《关于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延期的议案》
		四、《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五、《关于增加 2024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额度的议案》
		六、《关于聘任首席合规官、总法律顾问的议案》

第四届董事会 第十二次会议	2024年10月23日	一、《关于〈2024年第三季度报告〉的议案》
第四届董事会 第十三次会议	2024年11月25日	一、《关于拟聘任2024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二、《关于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延期的议案》
		三、《关于制订〈对外捐赠管理办法〉的议案》
		四、《关于提请召开公司202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第四届董事会 第十四次会议	2024年12月25日	一、《关于以增资扩股方式收购海盐中达金属电子材料有限公司60%股权的议案》

(三) 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履职情况

公司董事会下设战略委员会、审计委员会、提名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各委员会成员本着勤勉尽责的原则，按照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各专门委员会议事规则的有关规定开展相关工作，充分发挥专业优势和职能作用，向董事会提供专业意见或根据董事会授权就专业事项进行决策。各专门委员会充分发挥专门议事职能，为董事会科学高效决策提供有力保障。本年度专门委员会共召开12次会议。具体情况如下：

专门委员会	会议时间	会议议案
提名委员会	2024年4月17日	一、《关于补选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2024年8月9日	二、《关于聘任首席合规官、总法律顾问的议案》
审计委员会	2024年1月22日	一、《关于〈2023年度内部审计工作报告〉的议案》
		二、《关于2023年度审计计划与治理层沟通的议案》
	2024年4月19日	一、《关于〈2023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二、《关于〈2023年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的议案》
		三、《关于〈2023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的议案》
		四、《关于确认2023年度日常关联交易及预计2024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额度的议案》
		五、《关于〈2023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六、《关于2023年度计提资产减值损失、信用减值损失的议案》	
七、《关于〈2024年第一季度报告〉的议案》		
2024年8月9日	一、《关于〈2024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的议案》	

		二、《关于〈2024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三、《关于增加 2024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额度的议案》
	2024 年 10 月 18 日	一、《关于〈2024 年第三季度报告〉的议案》
	2024 年 11 月 21 日	一、《关于拟聘任 2024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2024 年 12 月 21 日	一、《关于 2024 年度审计计划与治理层沟通的议案》
战略委员会	2024 年 4 月 19 日	一、《关于〈2023 年度社会责任报告〉的议案》
	2024 年 12 月 21 日	一、《关于以增资扩股方式收购海盐中达金属电子材料有限公司 60% 股权的议案》
薪酬与考核委员会	2024 年 4 月 17 日	一、《关于 2023 年度董事长薪酬的议案》
		二、《关于 2023 年度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的议案》
	2024 年 9 月 18 日	一、《关于制订〈经理层成员 2024 年度经营业绩责任书及 2024 年度经营业绩考核表〉的议案》

(四) 合法合规召集股东大会，认真落实股东大会的各项决议

2024 年度，公司董事会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和其他法律法规的相关规定，严格按照股东大会的决议和授权，认真执行股东大会通过的各项决议，维护了全体股东利益，推动公司持续、稳定发展。全年董事会共提请组织召开了 1 次年度股东大会，1 次临时股东大会。具体情况如下：

会议届次	会议时间	会议议案
2023 年度股东大会	2024 年 5 月 16 日	一、《关于〈2023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二、《关于〈2023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三、《关于〈2023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四、《关于〈2023 年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的议案》
		五、《关于 2023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六、《关于 2023 年度董事长薪酬的议案》
		七、《关于确认 2023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及预计 2024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额度的议案》
		八、《关于公司及全资子公司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

		九、《关于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十、《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十一、《关于制订及修订公司治理相关制度的议案》
		11.01《关于修订〈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11.02《关于修订〈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11.03《关于修订〈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的议案》
		十二、《关于购买董监高责任险的议案》
		十三、《关于补选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202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2024年12月11日	一、《关于拟聘任2024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五）独立董事履职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独立董事均严格遵守《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以及《公司章程》等相关法律法规、规章制度的规定和要求，卢振洋、林三宝、李金桂、钱新4名独立董事在公司现场工作时间均为15日。独立董事充分利用现场办公时间了解公司经营状况、财务状况、内部控制体系的建设及董事会决议的执行情况等，为公司经营和发展提出了合理的意见和建议。独立董事按时参加股东大会、董事会、专门委员会等会议，积极参与公司重大事项的决策；2024年度，独立董事召开了3次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充分发挥了独立董事作用，为董事会的决策提供了有效保障。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通过的具体议案情况如下：

会议届次	会议时间	会议议案
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专门会议2024年第一次会议	2024年4月19日	一、《关于确认2023年度日常关联交易及预计2024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额度的议案》
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专门会议2024年第二次会议	2024年8月9日	一、《关于增加2024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额度的议案》
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专门会议2024年第三次会议	2024年12月22日	一、《关于以增资扩股方式收购海盐中达金属电子材料有限公司60%股权的议案》

四、2025年董事会工作计划

2025年是“十四五”规划的收官之年，也是国有企业改革深化提升行动收官之年，公司董事会将继续坚持和加强党的领导，以党的建设凝心聚力，以战略统筹为引领，以高质量发展为首要任务，强化公司董事会继续秉持对全体股东负责的原则，进一步加强自身建设，积极发挥在公司治理中的核心作用，扎实开展董事会日常工作，确保公司科学高效地决策重大事项。

2025年，公司董事会将以全面启动“十五五”战略规划为契机，充分把握外部环境变化带来的市场机遇，紧紧围绕资源整合、锻长板补短板，提升转型升级效率，不断提高核心竞争力，规范法人治理结构，争取较好地完成各项经营指标，实现全体股东利益最大化。

（一）优化治理架构，促进公司治理规范运作

公司董事会将根据中国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发布的最新法律法规、规章制度、规范指引等，建立新《公司法》配套制度衔接机制，重点修订《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等多项制度，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完善公司规章制度和 workflows，提升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履职能力，进一步优化法人治理结构，不断完善风险防控机制，加强内部控制体系建设，构建高效的沟通决策机制，提高董事会的决策效率和工作质量，充分发挥公司审计委员会、独立董事、内部审计部门的监督作用，确保公司规范高效运作，切实提升公司治理水平，促进公司稳定、健康、持续的发展。

（二）坚持公司发展战略，积极践行可持续发展

公司董事会将持续关注行业动向和发展态势，引领公司管理层深入实施“十四五”规划，聚焦主业，加快调整公司产品结构的步伐，不断提高产品质量，做好重大项目用焊接材料的研发、生产及售前售后服务；持续加大科研投入，提升科研创新能力，夯实公司可持续发展基础。同时董事会将高度重视可持续发展工作，提高公司在环境保护、社会责任和公司治理方面的实践，提升公司的可持续发展能力，持续推动公司走绿色可持续发展路线，为股东和社会创造长期价值。

（三）推进科技创新，优化产业和市场布局

公司董事会将督导公司通过募投项目“工程技术中心建设项目”的实施完成，加强科研人才队伍建设、建设“一院两制”创新体系，搭建多级创新平台，实现

“配方研发、工艺制备、市场开拓”的全链条创新机制。并加快已并购企业的整合，优化销售市场布局和分工合作，建立大市场一体化管理，明确产品线方向，细化产品定位，三大基地互相协同支撑，合力共同开拓市场。

（四）积极开展投资者交流，提升公司市值管理水平

公司董事会将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公司章程》、《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文件的相关要求，认真自觉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深入学习最新的法律法规，严把信息披露关、确保公司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断提升公司信息披露的透明度与及时性。2025 年公司董事会将继续重视投资者关系管理工作，通过投资者电话、投资者邮箱、投资者互动平台、现场调研等多种渠道加强与投资者特别是投资机构的联系和沟通，便于投资者快捷、全面获取公司信息，切实维护投资者的知情权、参与权和分红权，加强上市公司与投资者之间的有效沟通，保证与投资者建立良好的互动关系，树立公司良好的资本市场形象。探索符合公司发展的市值管理举措，持续提升公司市值管理水平。

特此报告。

哈焊所华通（常州）焊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 年 4 月 25 日